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16)

(「本公司」)

開庭審訊後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為期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有關在國內的申索訴訟編號(2018)粵0304民初32714號及(2018)粵0304民初32722號之定期公告(「該定期公告」)。除在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定期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福田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開庭審訊上述兩宗申索訴訟，但我司還未收到法院作出判決書。本公司將會適時發佈進一步的公告通知。

代表本公司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國樑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是李國樑先生、徐立地先生及林錦和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東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劉國雄先生、鄧世敏先生及陳燕雲女士。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之用